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此次偶发性关联交易对方为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总金额为 738.5 万元，上述交易均有历次交易相关的凭据、协议等文件支持，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与关联方发生的单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批。公司董事会针对此次偶发性关联交易已履行了事后补充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吉海滨、马强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 3 票同意，占有效表决票的 100%，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

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叶正良

实际控制人：闫凯境

注册资本：160,917,900

主营业务：医药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冻干粉针剂生产；中药材加工及销售。

## （二）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股东天津御赐神草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此次交易方为关联企业。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交易定价是按照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以及公司与其他企业的销售价格制定，价格公允。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交易总金额为 738.5 万元，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29 日以及 2019 年 3 月 22 日签订采购订单，采购商品为红参统货原材料单价为 715 元/公斤和优等红参原材料单价为 950 元/公斤，

采购数量分别为 9000 公斤和 1000 公斤。公司于 2019 年上半年履行完上述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涉及采购的红参等药材，充分证明公司生产的红参等药材符合国家药典标准，可以进一步提高企业作为中成药企业供货商的知名度。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
- （二） 采购协议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